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科員 顧怡珊

電話：7531442

電子信箱：shan0306@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北斗鎮螺青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14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1202321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銓敘部原函影本及附件1份（共2個電子檔）（376470000A_1120232101_ATTACH1.pdf、376470000A_1120232101_ATTACH2.pdf）

主旨：轉知銓敘部重申各服務機關於受理退休（職）公（政）務人員遺族遺屬金及在職公務人員撫卹金等案件之遺族範圍確認等作業，遺族可提供電子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替代紙本戶籍謄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銓敘部112年6月8日部退三字第1125576160號函辦理。
- 二、檢附該部原函影本及附件1份。

正本：本府所屬各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彰化縣議會

副本：本府人事處給與科(含附件)

